

二、声明函（中小企业、残疾人单位、监狱企业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 华阴市农业农村局的（项目名称） 华阴市 2025 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、合同包 1(岳庙办、太华办基础设施项目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标的名称） 华阴市 2025 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、合同包 1(岳庙办、太华办基础设施项目)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建筑业；承建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 渭南永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96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455.9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渭南永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1 日

说明：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二、声明函（中小企业、残疾人单位、监狱企业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华阴市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华阴市 2025 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华阴市 2025 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陕西中锦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564.7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96.6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中锦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0 日

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二、声明函（中小企业、残疾人单位、监狱企业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华阴市农业农村局的（项目名称）华阴市 2025 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标的名称）华阴市 2025 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；承建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陕西党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125.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50.11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党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10 月 21 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二、声明函（中小企业、残疾人单位、监狱企业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华阴市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华阴市2025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合同包号4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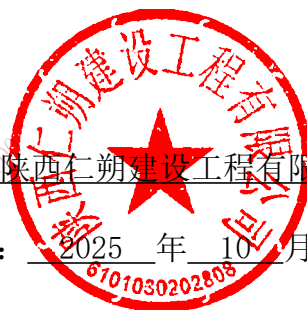
华阴市2025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合同包号4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陕西仁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29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14.2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仁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10 月 20 日



说明：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二、声明函（中小企业、残疾人单位、监狱企业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华阴市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华阴市2025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华阴市2025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、合同包5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陕西保信安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4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保信安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20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二、声明函（中小企业、残疾人单位、监狱企业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华阴市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华阴市 2025 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华阴市 2025 年度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、合同包 6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陕西千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1人，营业收入为4506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47.4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千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20日

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